

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电子文件

渝人社办〔2024〕62号

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关于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和职称考试 电子证书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人力社保局，两江新区组织人事部，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党群工作部，万盛经开区人力社保局，市级部门人事（干部）处，大型企事业单位人事（人力资源）部门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经商有关部门同意，决定在我市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和职称考试中推行电子证书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电子证书实施范围

我市组织的二级建造师、二级造价工程师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以及风景园林、农业技术人员、林业、标准化等专业职称考试的证书（合格证明），统一制作电子证书（合格证明），不再发放纸质证书（合格证明）及考试合格登记表。

二、电子证书样式

（一）二级建造师、二级造价工程师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的电子证书使用“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”电子印章（见附件1）。

（二）风景园林、农业技术人员、林业、标准化等专业职称考试的电子证书使用“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考试证书专用章”电子印章（见附件2）。

（三）二级建造师、二级造价工程师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增报专业以及风景园林、农业技术人员、林业、标准化等专业职称考试的合格证明使用“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”电子印章（见附件3）。

三、电子证书效力

在全市范围内以及其他可互认地区，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（合格证明）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可应用在人事考试、职称申报、注册管理等业务办理中。已制发的纸质证书（合格证明）、考试合格登记表继续有效，持证人员无须进行更换。

四、电子证书使用及管理

即日起，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（网址：<https://rlsbj.cq.gov.cn/>）开通电子证书下载和查验服务，并将逐步上线历年证书信息。

（一）关于证书获取及查验。持证人可在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“人事考试专栏”的“证书查验”栏目，注册登录后下载并打印本人电子证书。用人单位可在重庆市人力资源和

社会保障局官网“人事考试专栏”的“证书查验”栏目中输入相关证书信息查验证书真伪，也可以直接扫描电子证书上的二维码进入“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”微信小程序验证证书真伪。

(二) 关于证书使用。使用时，持证人可直接出示电子证书或其纸质打印版。

(三) 关于证书补办。已制发的纸质证书遗失、损毁，或者逾期未领取的，不再补发或补领，可办理生成电子证书。已发放的考试合格登记表如有遗失、损毁，或者逾期未领取的，不再办理补办。

五、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推行电子证书的考试项目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 职业资格考试电子证书样式
2. 职称考试电子证书样式
3. 合格证明样式

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4年4月1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 1

职业资格考试电子证书样式



(二级建造师)



(二级造价工程师安装、土木建筑工程专业)



(二级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专业)



(二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专业)

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

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应急管理部委托，本证书由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重庆市应急管理局批准颁发，表明持证人通过重庆市统一组织的考试，取得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。

姓 名: _____
性 别: _____
证件号码: _____
出生年月: _____
专业名称: _____
批准日期: _____
证书编号: _____



(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)

附件 2

职称考试电子证书样式



(风景园林、农业技术人员、林业、标准化等专业职称考试电子证书样式)

附件 3

合格证明样式



(二级建造师合格证明)



(二级造价工程师合格证明)



(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合格证明)



(风景园林、农业技术人员、林业、标准化等专业职称考试合格证明)

